



天元环保

NEEQ : 837180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smic (Tianji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1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2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8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2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7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p>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和淡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越来越重视，国家相继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同时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改善生态环境。坚持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今后五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量分别下降 23%、15%、18%，森林覆盖率达到 23.04%，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特别是治理大气雾霾取得明显进展，地级</p>

	<p>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超过 80%。在国家环保政策的推动下，政府和企业均加大了对环保的投入，推动了环保相关产业的大力发展。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水处理及废气治理的技术型企业，主要致力于给水净化、工业水处理、污水处理、中水处理、中水回用工程解决方案的策划、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与维护、以及恶臭气体、工业废气的净化和节能减排产品的开发利用等，与国家为推动“节能、减排”而出台的政策紧密关联。上述政策的推动，给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了广阔的空间。但如果未来相关产业政策、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发生较大变化，则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p>
<p>进入新业务领域的风险</p>	<p>公司长期以来以水处理技术及设备的销售和安装为主要业务，尤其是纯水设备的销售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比重较大，是公司的支柱产业。近年来，随着我国工业化程度的加快，能源消耗持续增加，城市雾霾、PM2.5 指标严重超标等大气环境污染现象日益加剧，大气污染治理压力加大。而 VOCs 正是 PM2.5 形成之前最重要的前体物，因此对于 VOCs 的治理已经成为各地大气污染治理的一大重点。对此，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 VOCs 治理行业的发展。如新的《大气污染防治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2015 年 8 月 29 日修订通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将 VOCs 纳入监测范围，在立法上为行业发展提供保障；而《挥发性有机物排污收费试点办法》（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部颁布，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的出台则直接为 VOCs 治理市场打开了巨大的发展空间。面对 VOCs 治理行业如此巨大的发展机遇，公司管理层积极布局 VOCs 治理领域，并开展了大量工作，包括引进相关的技术人才、组建业务团队、与外部科研技术机构进行技术交流及合作研发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多项废气治理项目，公司在废气治理行业的战略已初现成效。虽然 VOCs 治理行业的发展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公司对于进</p>

	<p>入 VOCs 治理领域的发展战略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及论证，并且为进入该新业务领域进行了严密布局。但是，考虑到未来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化、行业技术标准的不断提升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公司进入新业务领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p>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辉先生，张辉直接持有公司 15,328,93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2.94%。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套完整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p>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风险	<p>有限公司期间，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待改进。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将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能力和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p>公司业务以水处理、废气治理设备的生产、销售及安装为主，一般以设备调试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验收标准。结算模式一般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90%-95%，剩余 5%-10%的款项将于质保期结束后支付，质保期一般为 1-2 年。由于客户在质保期内可能出现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经营管理者发生变更，或者质保期满后故意拖欠等情况，导致公司部分项目在质保期满后不能按时收回剩余的尾款，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p>
经营性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p>根据公司的经营模式及项目实施流程，公司对于资金需求量较大。虽然部分销售合同约定了一定比例的预付款，但是公司仍需进行前期垫资，待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才能收回资金。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项目规模扩大，项目实施周期将会延</p>

	长，相应的资金回收期将变长，同时前期垫资规模将有所扩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天元环保	指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股份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转让行为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本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osmic (Tianji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天元环保
证券代码	837180
法定代表人	张辉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梁原
联系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三大道五支路机械园 1 号厂房
电话	022-26550468
传真	022-86870348
电子邮箱	1141656035@qq.com
公司网址	www.tianyuankangyu.com
办公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三大道五支路机械园 1 号厂房
邮政编码	30038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8 年 8 月 3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5 月 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462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462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主要业务	给水净化、污水处理、废气治理系统的设计、设备研发、制造及安装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配件、耗材的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给水净化、污水处理、废气治理系统的设计、设备研发、制造及安装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配件、耗材的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9,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张辉）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辉），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700535444W	否
注册地址	天津市开发区第四大街 109 号太平洋村 1-145	否
注册资本	29,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渤海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宁汇大厦 A 座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渤海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孟繁强	安丽
	3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721,311.50	23,424,063.55	-32.88%
毛利率%	24.01%	20.5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41,650.28	-7,685,326.14	13.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41,228.24	-7,889,361.14	15.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2.57%	-27.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2.57%	-28.63%	-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7	14.8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516,785.41	37,349,991.45	-18.30%
负债总计	13,499,883.35	13,566,474.24	-0.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02,862.55	23,713,199.57	-28.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59	0.82	-28.0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73%	30.9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24%	36.32%	-
流动比率	2.08	2.59	-
利息保障倍数	-34.46	-83.9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51.25	-4,362,243.83	93.6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5	1.33	-
存货周转率	1.01	1.5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30%	-20.2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2.88%	-16.15%	-
净利润增长率%	-12.15%	-5,822.2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9,000,000	29,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2.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22.04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2.04

(八)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	------------	--------------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使用权资产		1,365,075.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5,513.33		
租赁负债		699,562.26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1,365,075.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5,513.33
租赁负债		699,562.26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采用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5%。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新增合并报表范围主体：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货币资金购买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号：2021-010）。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处于水处理行业及废气治理行业的生产商，公司属于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资质，以及多项专利技术，包括反渗透系统防背压装置、反渗透启动装置、水处理的预处理系统、废气治理设备等。公司的主营业务：给水净化、污水处理、废气治理系统的设计、设备研发、制造及安装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配件、耗材的销售。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工业制造业、采矿业、生物医药业、医疗机构等提供环保水处理系统解决方案、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废气治理策划实施等一系列服务，整体方案涵盖所有阶段的全部工作，主要包括方案设计、设备材料采购、生产组装、设备现场安装及试运行调试服务等。公司通过为客户研发、生产、服务及项目投标等模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是产品研发、设计、销售、服务收费。

1、研发模式：

公司十分注重技术研发，采用自主创新与产学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自公司成立以来，通过自主研发、与国内知名院校/研究院等合作的方式，先后成功研发并申请了多项专利技术，包括反渗透系统防背压装置、反渗透启动装置、水处理的预处理系统等。新技术的应用，能够有效降低公司的成本，同时提高水、气处理效果，实现公司与企业客户双赢。

2、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有专业的营销部门，负责市场开发及销售，整个销售流程实行业务经理制，每个项目由业务经理全权负责。业务经理通过公司平台或自身渠道承揽项目后向销售经理和总经理进行汇报并对项目进行评估，评估可行后业务经理、技术人员跟目标客户进行全面对接并进行充分交流，在全面地了解用户需求后，跟客户取得合作意向或通过招投标的方式进行投标、竞标。中标后与甲方签订销售合同，项目经理负责跟踪项目进度并及时与甲方沟通，反馈项目情况。

3、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了采购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及供应链管理，公司采购的产品范围主要包括自产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和零部件，以及针对工程项目直接外购的其他材料，主要包括管材、电气设备、仪器仪表、水泵、阀门、钢材等。采购部门根据每个项目的配置单进行采购。通常情况下，一些通用材料、备品备件会有部分存货以满足快速生产的需要。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均有多家供应商可以选择，市场供应充足。目前公司全部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采购，采购核心原材料时至少有三家供应商参与比较，在价格的基础上

综合考虑产品质量、售后服务和历史合作情况等因素。公司通过不断的积累，已经和一批优质的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了产品质量并有效地控制了采购成本。与此同时在承接一些金额较小的项目时，公司也会尝试使用一些新的代替材料，用以降低采购成本。

4、技术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承接的大多数项目都需要针对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根据客户现场施工工艺及场地条件为其提供定制化的方案设计，然后结合客户原水、气质量及场地的实际情况自主研发、自主生产非标准化的环保设备。因此，在技术生产环节，技术部门一般首先通过销售人员初步了解项目情况，之后由技术部门和客户进行直接对接，商讨具体的技术标准。在了解客户的需求后，技术部门出具初步设计方案，并参与项目招投标。中标后再与客户进行最终的确认，双方确定所有技术标准后，技术部门出具最终的设计方案和图纸，设计方案和图纸交给生产部门进行生产、设备现场组装及试运行。技术部门在整个生产组装过程中提供技术咨询及指导。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的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55,870.33	3.79%	4,559,222.38	12.21%	-74.65%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7,369,941.35	24.15%	10,087,705.80	27.01%	-26.94%
存货	10,121,852.05	33.17%	13,432,725.63	35.96%	-24.65%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098,330.43	3.60%	1,411,393.70	3.78%	-22.18%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	-	2,500,000.00	6.69%	-100.00%
长期借款	-	-	-	-	-
预付款项	7,843,665.83	25.70%	5,360,341.23	14.35%	46.33%
应付账款	7,865,660.87	25.77%	9,865,771.51	26.41%	-20.27%
应交税费	631,805.10	2.07%	11,596.54	0.03%	5,348.22%
合同负债	2,884,998.29	9.45%	883,158.46	2.36%	226.67%
资产总计	30,516,785.41	-	37,349,991.45	-	-18.3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相比上年期末减少 74.6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公司部分项目未能如期收到进度货款，为保证项目进度，公司垫付了采购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偿还短期借款 5,000,000.00 元（上一报告期延续至本报告期短期借款 2,500,000.00 元、本报告期短期借款 2,500,000.00 元）。

2、应收账款相比上年期末减少 26.94%，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收到部分前期项目的货款，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减少；因年限原因坏账准备大幅增长，形成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大幅减少。

3、存货相比上年期末减少 24.65%，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三期项目完成，相关存货确认项目成本。

4、短期借款相比上年期末减少 100.00%，主要原因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自上一报告期延续至本报告期的流动资金借款 2,000,000.00 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自上一报告期延续至本报告期的流动资金借款 500,000.00 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本报告期流动资金借款 2,500,000.00 元，公司报告期内已全部偿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短期借款。

5、预付账款相比上年期末增长 46.33%，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支付了部分大额采购预付款，采购的货物报告期末尚未收到。

6、应付账款相比上年期末减少 20.27%，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向供应商支付了已收到货物部分的相应货款。

7、应交税费相比上年期末增长 5,348.22%，主要原因为：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发布《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公告 2021 年第 30 号)。公司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公司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8、合同负债相比上年期末增长 226.67%，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因签订天津悦泰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合同增加合同负债。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5,721,311.50	-	23,424,063.55	-	-32.88%
营业成本	11,946,690.79	75.99%	18,611,318.99	79.45%	-35.81%
毛利率	24.01%	-	20.55%	-	-
销售费用	2,058,474.92	13.09%	2,955,821.85	12.62%	-30.36%
管理费用	5,406,113.03	34.39%	3,574,482.48	15.26%	51.24%
研发费用	1,387,918.54	8.83%	4,795,295.47	20.47%	-71.06%
财务费用	201,028.66	1.28%	93,569.23	0.40%	114.84%
信用减值损失	-1,540,025.54	9.80%	-1,677,646.94	7.16%	-8.20%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收益	-	-	-	-	-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6,939,159.84	44.14%	-8,346,689.01	35.63%	16.86%
营业外收入	244,241.42	1.55%	290,516.20	1.24%	-15.93%
营业外支出	244,663.46	1.56%	35,472.45	0.15%	589.73%
净利润	-6,766,615.15	43.04%	-7,702,758.50	32.88%	12.1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32.88%，主要原因为：公司多个项目（康龙化成（天津）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三期项目、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三期项目、国家消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项目）未能完成预期进度，未确认营业收入。

2、营业成本较上年下降 35.81%，主要原因为：因公司多个项目（康龙化成（天津）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三期项目、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三期项目、国家消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项目）未能完成，其相关营业成本未确认。

3、销售费用较上年下降 30.36%，主要原因为：因疫情防控影响，销售市场区域受限，销售业务开展困难。

4、管理费用较上年上涨 51.2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无中小企业房租政策优惠，公司租赁费无减免，租赁费大幅增长。控股子公司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尚处于建立初期，报告期内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因开办期间办理环评支付开办费导致管理费用较上一报告期增长 2,040.66%。控股子公司管理费用的井喷式增长是形成公司管理费用大幅增长的重要因素。

5、研发费用较上年下降 71.0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因项目实施进度及研发人员不足的影响，研发进度受限、研发费用投入大幅减少。

6、财务费用较上年上涨 114.8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流动资金借款 2,000,000.00 元（上一报告期延续至本报告期）、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流动资金借款 3,000,000.00 元（上一报告期延续至本报告期 500,000.00 元、本报告期 2,500,000.00 元）的贷款利息。

7、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上涨 16.8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康龙化成（天津）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三期项目、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三期项目、国家消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项目未能完成进度确认营业收入，其相关营业成本未确认。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研发费用下降，也影响了营业利润的变动。

8、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上涨 589.7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发生部分项目结算差异及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9、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涨 12.1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上涨 16.86%，直接影响净利润变动。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721,311.50	23,424,063.55	-32.88%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1,946,690.79	18,611,318.99	-35.81%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增减%	增减%	
水处理	6,719,066.93	5,104,787.83	24.03%	-37.78%	-48.43%	188.48%
废气处理	6,148,101.99	5,357,148.79	12.86%	-23.55%	11.38%	-68.00%
单品销售及 维保	788,846.75	545,070.33	30.90%	55.03%	66.01%	-12.91%
技术服务	2,065,295.83	939,683.84	54.50%	-49.31%	-73.71%	343.8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三期项目、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项目未能完成，水处理业务营业收入下降。水处理业务项目执行中相关成本得到有效控制，水处理业务营业成本下降，水处理业务毛利率增长。

报告期内，康龙化成（天津）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三期项目、国家消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未能完成，废气处理业务营业收入下降。因报告期内完成的废气处理项目配置较高，废气处理业务营业成本上涨，形成废气处理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

报告期内，部分前期项目发生维保需求更换配件，单品销售及维保业务营业收入上涨。因材料、人工成本增长形成单品销售及维保业务营业成本上涨，单品销售及维保业务毛利率下降。

报告期内，因疫情防控问题，公司技术服务区域受限，技术服务营业收入下降。完成的技术服务业务项目多为技术咨询及指导服务，因此技术服务营业成本较低，技术服务业务毛利率上涨显著。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2,649,086.14	16.85%	否
2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2,313,053.26	14.71%	否
3	蒂普拓普（天津）橡胶技术有限公司	1,495,959.53	9.52%	否
4	康龙化成（天津）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	1,482,300.96	9.43%	否
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393,949.85	8.87%	否
合计		9,334,349.74	59.3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市麦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38,170.16	29.81%	否

2	湖北秉诺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724,770.66	11.33%	否
3	天津津源新水科技有限公司	970,900.00	6.38%	否
4	天津君和顺泰科技有限公司	929,203.54	6.10%	否
5	青岛纳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9,469.03	4.07%	否
合计		8,782,513.39	57.69%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51.25	-4,362,243.83	9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2,138.39	-232,793.02	-1,29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37.59	2,360,968.17	-95.08%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2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涨 93.6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项目进度的情况下努力保持经营资金收付节奏一致，经营资金进行了有效管理。

公司 2021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292.7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康宇（天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投资 1,850,000.00 元；全资子公司康宇（天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投资 1,340,000.00 元；公司以货币资金购买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支付投资款 45,650.39 元。全资子公司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支出金额 6,488.00 元。

公司 2021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95.0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流动资金借款 2,500,000.00 元，报告期末已偿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自上一报告期延续至本报告期的流动资金借款 2,000,000.00 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自上一报告期延续至本报告期的流动资金借款 500,000.00 元，公司报告期内已偿还。公司报告期内支付了短期借款 5,000,000.00 元（上一报告期延续至本报告期 2,500,000.00 元、本报告期 2,500,000.00 元）的相关利息支出。

（三）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康宇（天	控股子	环保工	50,000,000	7,245,174.50	4,275,306.40	2,937,386.08	-1,556,113.27

津)环保 工程有 限公司	公司	程、环 境治理 工程					
中天华 亿(吉 林)环 境服务 有限公 司	控股子 公司	环境治 理服 务、危 险废 物治 理服 务	50,000,000	319,283.56	262,420.76	-	-1,317,981.42
天津市 伟青土 壤修复 有限公 司	控股子 公司	土壤污 染治理 与修复 服务	30,000,000	38,163.41	-80,587.79	31,592.45	-126,238.18

公司于2022年2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货币方式向韩丹丹出售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号：2022-0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因此，公司业务赖以开展的各项关键资源齐备、独立，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受疫情持续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受到冲击：销售难以全面开展外埠地区业务，采购成本大幅增长，项目工期进度延缓，研发人员受疫情管控影响难以引进，研发进度受限，为保障经营工作正常开展，疫情防控支出及人力措施上的投入大幅增长。综上，虽然总体经营受到影响，但公司依旧可以保证正常经

营。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8,000,000.00	5,00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因业务发展需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向公司提供 5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辉及其配偶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张辉及其配偶为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同时，为保证上述授信额度实现，天津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进行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辉及其配偶为天津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张辉及其配偶为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n）披露的《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号：2020-009）。

因业务发展需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向公司提供 300 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辉作为共同借款人为公司贷款承担连带责任。张辉作为共同借款人为公司贷款承担连带责任，不收取任何费用。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n）披露的《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号：2020-028）。

公司为获取银行贷款，需要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反担保，此项事宜具有必要性、持续性。以上事宜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关联交易。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5 年 12 月 2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12 月 20 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	-----	-----

1、2015年12月20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与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六个月内，本承诺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2015年12月20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以上承诺人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3,225,314	45.60%	0	13,225,314	45.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38,034	13.23%	0	3,838,034	13.23%
	董事、监事、高管	5,133,464	17.70%	0	5,133,464	17.70%
	核心员工	60,900	0.21%	0	60,900	0.21%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774,686	54.40%	0	15,774,686	54.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514,102	39.71%	0	11,514,102	39.71%
	董事、监事、高管	15,400,392	53.10%	0	15,400,392	53.10%
	核心员工	8,700	0.03%	0	8,700	0.03%
总股本		29,000,000	-	0	29,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张辉	15,352,136	0	15,352,136	52.94%	11,514,102	3,838,034	0	0
2	郝立权	4,248,616	0	4,248,616	14.65%	0	4,248,616	0	0
3	米增瑞	3,567,464	0	3,567,464	12.30%	142,062	3,425,402	0	0
4	石昌南	2,572,416	0	2,572,416	8.87%	1,929,312	643,104	0	0
5	郭强	1,095,040	0	1,095,040	3.78%	821,280	273,760	0	0
6	阎雪明	1,095,040	0	1,095,040	3.78%	821,280	273,760	0	0
7	崔徐州	232,232	0	232,232	0.80%	174,174	58,058	0	0
8	王龙	232,232	0	232,232	0.80%	232,232	0	0	0
9	赵新正	232,232	0	232,232	0.80%	0	232,232	0	0
10	梁原	175,392	0	175,392	0.60%	131,544	43,848	0	0
	合计	28,802,800	0	28,802,800	99.32%	15,765,986	13,036,814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担保贷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银行	1,198,703.48	2020年7月17日	2021年7月16日	3.90%
2	担保贷款	中国光大银行	银行	801,296.52	2020年9月29日	2021年9月28日	3.90%

		股份有 限公天 津分行					
3	担保 贷款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天津 分行	银行	500,000.00	2020年10月26日	2021年10月26日	3.65%
4	担保 贷款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天津 分行	银行	642,200.00	2021年1月25日	2021年12月31日	3.65%
5	担保 贷款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天津 分行	银行	885,500.00	2021年6月18日	2021年12月31日	3.85%
6	担保 贷款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天津 分行	银行	972,300.00	2021年7月9日	2021年12月31日	3.85%
合计	-	-	-	5,0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辉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66年3月	2019年2月21日	2022年2月20日
石昌南	董事	男	否	1968年4月	2019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3日
郭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60年2月	2019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3日
阎雪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67年6月	2019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3日
崔徐州	董事	男	否	1973年4月	2019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3日
梁勇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59年12月	2019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3日
陈国光	监事	男	否	1969年10月	2019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3日
魏晨	监事	男	否	1991年2月	2019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3日
梁原	财务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72年4月	2019年2月21日	2022年2月20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分别于2022年1月23日、2022年2月20日届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因天津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未能如期筹备换届选举相关工作。

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无法如期召开换届选举的股东大会，为保持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决定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公司将在相关事宜确定后，尽快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号：2022-00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0	1	-	11
生产人员	3	5	-	8
销售人员	2	5	-	7
技术人员	10	2	-	12
财务人员	3	-	-	3
员工总计	28	13		4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2	2
本科	13	20
专科	7	12
专科以下	6	7
员工总计	28	4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才引进：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引进的技术人员主要是研发型人才，着重新技术、新工艺的创新研发。同时公司拓展招聘渠道，以网络、推荐等多种方式招纳人才，并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待遇和职位，以保障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

2、人员培训：公司一贯重视员工的培训和自身发展工作，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制度及流程，全面加强员工的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新员工试用期岗位技能培训实习、在职员工专业的课程培训、等级考试等，不断提升员工的自身素质和专业技能。

3、人员招聘：公司采用内部招聘和外部招聘相结合的方法，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网络渠道为主，内部推荐和多渠道招聘为辅。

4、薪酬政策：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支付员工薪酬，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包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险种）及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税。

5、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王悦	无变动	技术管理	58,000	0	58,000
梁勇	无变动	采购管理	11,600	0	11,6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公司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 2021 年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现有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完全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及平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相关的法律法规完善了公司的内控制度，并制定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未修改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1	3	2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
2021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和决议内容、会议记录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销售体系、采购体系、项目执行体系和研发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采购渠道和客户服务部门。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性

公司主要资产包括办公设备和专利权等，相关资产均有权利凭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各项资产独立、完整，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且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

5、机构独立性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采购、项目执行、销售和客户服务、研发、管理和财务总体负责。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

综上所述，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p>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p> <p>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经营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p> <p>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p> <p>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p> <p>(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p> <p>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p> <p>(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p> <p>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已建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p> <p>(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p> <p>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相关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规范经营、健全治理机制的角度继续完善现有风险控制体系。</p>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暂未建立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1800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孟繁强	安丽
	3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2 万元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康宇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元康宇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元康宇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天元康宇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元康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元康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元康宇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元康宇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元康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元康宇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天元康宇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繁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安利

中国·北京

2022年4月20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55,870.33	4,559,222.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7,369,941.35	10,087,705.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7,843,665.83	5,360,341.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917,380.24	913,085.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10,121,852.05	13,432,725.63
合同资产	五、6		664,728.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77,492.56	62,476.14
流动资产合计		27,486,202.36	35,080,284.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098,330.43	1,411,393.7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9	712,213.35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247,184.38	59,38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972,854.89	798,929.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30,583.05	2,269,706.73
资产总计		30,516,785.41	37,349,991.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	2,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3	7,865,660.87	9,865,771.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4	2,884,998.29	883,158.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163,871.94	134,335.51
应交税费	五、16	631,805.10	11,596.54
其他应付款	五、17	228,751.20	77,900.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8	1,073,771.07	
其他流动负债	五、19	353,950.71	93,711.54
流动负债合计		13,202,809.18	13,566,474.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0		
长期应付款	五、21	297,074.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074.17	-
负债合计		13,499,883.35	13,566,474.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29,000,000.00	2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3	551,110.36	619,797.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4	434,237.64	434,237.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5	-12,982,485.45	-6,340,835.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02,862.55	23,713,199.57
少数股东权益		14,039.51	70,317.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16,902.06	23,783,517.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516,785.41	37,349,991.45

法定代表人：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4,330.70	4,084,847.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1	6,861,385.74	9,174,337.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297,221.76	1,783,979.03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332,000.00	706,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112,454.21	13,422,827.30

合同资产			664,728.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99	35,053.43
流动资产合计		22,667,472.40	29,871,772.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9,345,410.39	7,449,76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1,443.51	1,351,623.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500.00	42,7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3,998.03	693,044.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94,351.93	9,537,178.09
资产总计		33,861,824.33	39,408,950.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478,444.12	8,763,592.7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7,277.73	119,729.81
应交税费		631,001.40	4,522.31
其他应付款		160,000.00	77,900.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671,484.13	655,397.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26,193.87	64,102.60

流动负债合计		10,404,401.25	12,185,245.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0,404,401.25	12,185,245.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9,000,000.00	2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9,797.10	619,797.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4,237.64	434,237.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96,611.66	-2,830,329.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457,423.08	27,223,70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861,824.33	39,408,950.89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15,721,311.50	23,424,063.55
其中：营业收入	五、26	15,721,311.50	23,424,063.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120,445.80	30,093,105.62

其中：营业成本	五、26	11,946,690.79	18,611,318.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7	120,219.86	62,617.60
销售费用	五、28	2,058,474.92	2,955,821.85
管理费用	五、29	5,406,113.03	3,574,482.48
研发费用	五、30	1,387,918.54	4,795,295.47
财务费用	五、31	201,028.66	93,569.23
其中：利息费用		195,680.98	95,254.48
利息收入		8,342.06	11,806.5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1,540,025.54	-1,677,646.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39,159.84	-8,346,689.0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244,241.42	290,516.2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244,663.46	35,472.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39,581.88	-8,091,645.2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172,966.73	-388,886.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66,615.15	-7,702,758.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66,615.15	-7,702,758.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964.87	-17,432.3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41,650.28	-7,685,326.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66,615.15	-7,702,758.5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41,650.28	-7,685,326.1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964.87	-17,432.3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7

法定代表人：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12,752,332.97	19,427,236.59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9,715,773.58	15,117,099.06
税金及附加		113,895.10	52,927.32
销售费用		1,448,793.30	2,065,905.00
管理费用		2,343,270.84	2,385,415.44
研发费用		1,387,918.54	4,795,295.47
财务费用		124,684.03	94,305.87
其中：利息费用		127,205.62	95,254.48
利息收入		7,348.00	10,175.9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6,945.66	-1,725,781.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78,948.08	-6,809,493.06
加：营业外收入		242,716.73	290,140.63
减：营业外支出		211,004.03	35,441.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47,235.38	-6,554,794.36
减：所得税费用		-80,953.10	-316,326.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6,282.28	-6,238,468.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3,766,282.28	-6,238,468.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66,282.28	-6,238,468.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80,559.78	27,133,759.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08.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1)	4,481,416.84	1,418,24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61,976.62	28,558,017.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88,566.49	24,283,664.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2,152.85	2,767,343.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492.57	685,224.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2)	6,731,115.96	5,184,02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39,327.87	32,920,26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51.25	-4,362,243.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88.00	20,543.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35,650.39	212,2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2,138.39	232,79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2,138.39	-232,793.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0,000.00	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0,000.00	2,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205.62	30,431.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3）	446,656.79	40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3,862.41	439,031.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37.59	2,360,968.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3,352.05	-2,234,068.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9,222.38	6,793,291.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870.33	4,559,222.38

法定代表人：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原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65,851.47	22,912,441.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3,552.73	1,061,81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19,404.20	23,974,257.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24,488.64	21,647,068.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64,774.50	2,333,635.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604.71	598,01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2,196.64	3,994,93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17,064.49	28,573,66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339.71	-4,599,405.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43.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95,650.3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5,650.39	20,54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650.39	-20,543.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	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205.62	30,431.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7,205.62	439,031.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205.62	2,060,968.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0,516.30	-2,558,98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4,847.00	6,643,82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4,330.70	4,084,847.0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6,340,835.17	70,317.64	23,783,517.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6,340,835.17	70,317.64	23,783,517.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686.74						-6,641,650.28	-56,278.13	-6,766,615.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41,650.28	-124,964.87	-6,766,61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8,686.74						68,686.74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0					551,110.36			434,237.64		-12,982,485.45	14,039.51	17,016,902.06

项目	2020 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1,344,490.97	31,398,52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1,344,490.97	31,398,52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7,685,326.14	70,317.64	-7,615,00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85,326.14	-17,432.36	-7,702,758.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750.00	87,75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7,750.00	87,7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6,340,835.17	70,317.64	23,783,517.21	

法定代表人：张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原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2,830,329.38	27,223,70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2,830,329.38	27,223,705.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66,282.28	-3,766,282.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66,282.28	-3,766,282.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6,596,611.66	23,457,423.08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3,408,138.64	33,462,17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3,408,138.64	33,462,173.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38,468.02	-6,238,468.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38,468.02	-6,238,468.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0				619,797.10				434,237.64		-2,830,329.38	27,223,705.3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8年8月在天津市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天津开发区第四大街109号太平洋村1-14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00535444W；法定代表人：张辉；注册资本：人民币2,900.00万元。

本公司2021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工程。本公司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服务、转让；设备研制；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水暖器材、电工器材、高分子聚合物、通讯器材（不含寻呼机、移动电话）、文化办公用机械、文具、家俱批发兼零售；设备安装；工业水处理及废气治理设备的生产和销售；环保工程施工；环保设备销售；机电一体化技术服务及相关产品销售。

本财务报告于2022年4月20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

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

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

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性质组合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

损失准备, 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 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 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 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以净额列示, 净额为借方余额的, 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 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 净额为贷方余额的, 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 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 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 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 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

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 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 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办公家具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

产活动重新开始。

16、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

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1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

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①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按照不需要安装的商品销售,按照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确认且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公司承接的需要安装的环保项目,按照项目已经完工,并经采购方验收后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②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 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2“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合并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1,365,075.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5,513.33
租赁负债		699,562.26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采用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5%。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 公司其他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 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2、 优惠税负及批文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报告期享受上述税收减免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1年1月1日】,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1年度,上期指2020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库存现金	46,238.49	79,896.10
银行存款	1,109,631.84	4,479,326.28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155,870.33	4,559,222.38

2、 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 账款	14,453,735.47	7,083,794.12	7,369,941.35

合计	14,453,735.47	7,083,794.12	7,369,941.35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5,610,915.77	5,523,209.97	10,087,705.80
合计	15,610,915.77	5,523,209.97	10,087,705.80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1年12月31日,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107,114.44	3.00	123,213.43
1至2年	1,077,546.77	10.00	107,754.68
2至3年	1,556,004.47	30.00	466,801.34
3至4年	1,657,078.95	50.00	828,539.48
4至5年	1,661,685.50	70.00	1,163,179.85
5年以上	4,394,305.34	100.00	4,394,305.34
合计	14,453,735.47		7,083,794.12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5,523,209.97	1,560,584.15			7,083,794.1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518,576.18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5.86%,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151,354.54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 公司	3,802,910.00	1 年以内 2,707,631.82, 1-2 年 904,678.18, 2-3 年 190,600.00	26.31	228,876.77
天津市海晟易铭科 技有限公司	2,089,780.21	3-4 年 145,335.76, 4-5 年 55,213.68, 5 年以上 1,889,230.77	14.46	2,000,548.23
山东曲阜兴邦重工 设备有限公司	1,464,102.56	4-5 年	10.13	1,024,871.79
天津真美特电子有 限公司	1,212,938.41	2-3 年 56,000.00, 3-4 年 1,071,263.19, 4-5 年 85,675.22	8.39	612,404.25
大唐呼伦贝尔化肥 有限公司	948,845.00	2-3 年	6.57	284,653.50
合 计	9,518,576.18		65.86	4,151,354.54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04,837.11	40.86	309,180.29	5.77
1 至 2 年	110,288.62	1.40	141,823.02	2.64
2 至 3 年	141,823.02	1.81	368,651.04	6.88
3 年以上	4,386,717.08	55.93	4,540,686.88	84.71
合 计	7,843,665.83	100.00	5,360,341.2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泊头市德利隆环保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52,921.20	44.02	3年以上	采购未完成
天津市麦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6,655.50	13.98	1年以下	采购未完成
聊城盛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83,628.30	9.99	1年以下	采购未完成
天津津源新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534.99	6.51	1年以下	采购未完成
榕晟(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1,946.89	4.36	1年以下	采购未完成
合 计		6,185,686.88	78.86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7,380.24	913,085.25
合 计	917,380.24	913,085.25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917,380.24		917,380.24	913,085.25		913,085.25
合计	917,380.24		917,380.24	913,085.25		913,085.25

① 坏账准备

A. 2021年12月31日, 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未来12月内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计提:

组合1押金保证金 180.24
性质组合

未来均可收回

合计	180.24
----	--------

B. 2021年12月31日, 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C. 2021年12月31日, 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12.31	2020.12.31
押金及保证金	912,380.24	908,085.25
备用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917,380.24	913,085.25

③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 性质	期末 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坏账 准备 期末 余额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250,000.00	1-2年	27.25	-
巩义市丁东水处理滤料厂	否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下	21.80	-
天津市赛达伟业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187,085.25	2-3年	20.39	-
巩义市夹津口雪玲净水材料经销商	否	保证金	150,000.00	1年以下	16.35	-
仲津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77,000.00	1年以下	8.39	-
合计	—		864,085.25		94.18	-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1.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6,815.60		1,516,815.60
发出商品	8,605,036.45		8,605,036.45
库存商品			

项 目	2021.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10,121,852.05		10,121,852.05
(续)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7,992.17		1,517,992.17
发出商品	11,914,233.46		11,914,233.46
库存商品	500.00		500.00
合 计	13,432,725.63		13,432,725.63

6、合同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	-	685,286.90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20,558.61
合 计	-	664,728.29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企业所得税	79.99	79.99
待认证进项税额	76,525.32	62,396.1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87.25	
合 计	77,492.56	62,476.14

8、固定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	1,098,330.43	1,411,393.7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098,330.43	1,411,393.70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A. 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机器 设备	运输 设备	办公设备及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06,006.85	1,736,036.41	868,174.06	3,110,217.32
2、本年增加金额			6,488.00	6,488.00
(1) 购置			6,488.00	6,488.0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506,006.85	1,736,036.41	874,662.06	3,116,705.3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69,643.41	644,662.90	684,517.31	1,698,823.62
2、本年增加金额	51,729.68	196,809.84	71,011.75	319,551.27
(1) 计提	51,729.68	196,809.84	71,011.75	319,551.27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21,373.09	841,472.74	755,529.06	2,018,374.8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84,633.76	894,563.67	119,133.00	1,098,330.43
2、年初账面价值	136,363.44	1,091,373.51	183,656.75	1,411,393.70

9、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 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365,075.59	1,365,075.59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365,075.59	1,365,075.5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652,862.24	652,862.24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652,862.24	652,862.24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房屋 及建筑物	合 计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12,213.35	712,213.35
2、年初账面价值	1,365,075.59	1,365,075.59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1.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 他 减 少	2021.12. 31	其他减少 的原因
经营租入 固定资产 改良	59,383.33	273,915.56	86,114.51		247,184.38	
合 计	59,383.33	273,915.56	86,114.51		247,184.38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54,189.71	7,083,794.12	277,188.43	5,543,768.58
可抵扣亏损	618,665.18	12,373,303.52	521,741.27	10,434,825.49
合 计	972,854.89	19,457,097.64	798,929.70	15,978,594.07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1.12.31	2020.12.31
信用借款		5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

合 计	2,500,000.00
-----	--------------

注：2020年10月26日公司向中国银行天津河北支行取得金额为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0月26日至2021年10月26日，借款年利率为3.65%的信用借款。2020年7月17日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取得金额为1,198,703.48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7月17日至2021年7月16日，借款年利率为3.90%的保证借款。2020年9月29日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取得金额为801,296.52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9月29日至2021年9月28日，借款年利率为3.90%的保证借款。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短期借款由天津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张辉、张美茹提供保证担保。2021年1月25日公司向中国银行天津河北支行取得金额为642,2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1月25日至2022年1月3日，借款年利率为3.65%的信用借款。2021年6月18日公司向中国银行天津河北支行取得金额为885,5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6月18日至2022年1月3日，借款年利率为3.85%的信用借款。2021年7月9日公司向中国银行天津河北支行取得金额为972,3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7月9日至2022年1月3日，借款年利率为3.85%的信用借款。上述借款共5,000,000.00元，均在本期偿还，期末无余额。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货款	7,865,660.87	9,865,771.51
合 计	7,865,660.87	9,865,771.5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保定泰伟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507,559.62	暂未付
安徽和谐暖通工程有限公司	3,721,552.00	暂未付
合 计	4,229,111.62	

14、合同负债

	2021.12.31	2020.12.31
合同负债	2,884,998.29	883,158.4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合 计	2,884,998.29	883,158.46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4,335.51	2,421,840.94	2,392,304.51	163,871.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7,311.48	477,311.48	
合计	134,335.51	2,899,152.42	2,869,615.99	163,871.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335.51	1,766,970.42	1,737,433.99	163,871.94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230,013.34	230,013.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0,408.73	210,408.73	
工伤保险费		10,058.03	10,058.03	
生育保险费		9,546.58	9,546.58	
4、住房公积金		365,816.00	365,81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381.75	33,381.75	
6、其他		25,659.43	25,659.43	
合计	134,335.51	2,421,840.94	2,392,304.51	163,871.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58,218.32	458,218.32	
2、失业保险费		19,093.16	19,093.16	
合计		477,311.48	477,311.48	

16、应交税费

税 项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564,111.71	10,354.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487.81	724.78
教育费附加	28,205.58	517.71
合计	631,805.10	11,596.54

1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利息		2,900.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8,751.20	75,000.00
合 计	228,751.20	77,900.68

(1) 应付利息情况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00.68
合 计		2,900.68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金	160,000.00	75,000.00
往来款项	68,751.20	
合 计	228,751.20	75,000.00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市沧浪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暂未付
合 计	60,000.00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0）	699,562.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1）	374,208.81	
合 计	1,073,771.07	

19、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预收增值税	353,950.71	93,711.54
合 计	353,950.71	93,711.54

20、租赁负债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租赁付款额	712,705.71	—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13,143.45	—
小计	699,562.26	—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18)	699,562.26	—
合 计	0.00	—

21、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长期应付款	671,282.98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18)	374,208.81	
合 计	297,074.17	

22、股本

项目	2021.01.01	本期增减				小计	2021.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29,000,000.00					29,000,000.00	

23、资本公积

项 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资本溢价	619,797.10		68,686.74	551,110.36
合 计	619,797.10		68,686.74	551,110.36

注: 企业持股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比例由 70.75%增加到 94.65%引起的资本公积变动。

24、盈余公积

项 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34,237.64			434,237.64
合 计	434,237.64			434,237.64

注: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 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 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 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40,835.17	1,344,490.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40,835.17	1,344,490.9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41,650.28	-7,685,326.1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982,485.45	-6,340,835.17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721,311.50	11,946,690.79	23,424,063.55	18,611,318.99
其他业务				
合 计	15,721,311.50	11,946,690.79	23,424,063.55	18,611,318.99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水处理	6,719,066.93	5,104,787.83	10,799,037.34	9,899,308.29
废气治理	6,148,101.99	5,357,148.79	8,041,750.81	4,809,764.60
单品销售及 维保	788,846.75	545,070.33	508,849.55	328,330.34

技术服务	2,065,295.83	939,683.84	4,074,425.85	3,573,915.76
合 计	15,721,311.50	11,946,690.79	23,424,063.55	18,611,318.99

(3)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 目	水处理	废气治理	单品销售 及维保	技术服务	合计
在某一时 段内确认 收入	6,719,066.93	6,148,101.99			12,867,168.92
在某一时 点确认收 入			788,846.75	2,065,295.83	2,854,142.58
合 计	6,719,066.93	6,148,101.99	788,846.75	2,065,295.83	15,721,311.50

2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377.63	29,858.31
教育费附加	45,471.56	21,318.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6.57	
车船使用税	3,225.00	3,225.00
印花税	6,749.10	8,215.50
合 计	120,219.86	62,617.60

28、销售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742,496.32	254,622.86
差旅费	60,440.75	83,317.90
办公费	97,132.19	964,485.94
运输费	9,499.33	49,041.19
交通费	838.02	12,412.65
维保费	460,043.47	664,155.82
培训费	626,534.44	832,014.85
销售佣金		68,798.94
其他	61,490.40	26,971.70
合 计	2,058,474.92	2,955,821.85

29、管理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237,965.76	1,524,323.93
咨询服务费	457,870.83	388,339.49
办公费	1,281,377.53	438,077.35
租赁费	729,056.35	338,958.18
交通费	144,039.72	152,252.27
业务招待费	517,433.07	244,183.94
折旧和摊销	347,129.66	331,887.49
水电费	99,365.27	
技术服务费	264,639.94	
差旅费	51,532.51	64,638.92
其他	275,702.39	91,820.91
合 计	5,406,113.03	3,574,482.48

30、研发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882,640.64	693,877.92
原材料	449,421.28	3,996,571.08
折旧和摊销	49,754.64	49,754.64
其他	6,101.98	55,091.83
合 计	1,387,918.54	4,795,295.47

31、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195,680.98	95,254.48
减：利息收入	8,342.06	11,806.55
手续费	13,689.74	10,121.30
合 计	201,028.66	93,569.23

财务费用中本年度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为 21,282.97 元（上一年度为 0.00 元）。

32、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1,540,025.54	-1,677,646.94

合 计	-1,540,025.54	-1,677,646.94
-----	---------------	---------------

3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44,241.42	290,516.20	244,241.42
合 计	244,241.42	290,516.20	244,241.42

3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社保滞纳金	9.00	30.52	9.00
其他	244,654.46	35,441.93	244,654.46
合 计	244,663.46	35,472.45	244,663.46

3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958.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3,925.19	-388,886.76
合 计	-172,966.73	-388,886.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22,252.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6,112.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3,145.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172,966.73

3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及其他收入	8,342.06	102,172.68
保证金、押金	4,473,074.78	1,316,076.53
合 计	4,481,416.84	1,418,249.2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费用支出	3,241,467.92	3,843,825.56
保证金、押金	3,489,648.04	1,340,203.26
合 计	6,731,115.96	5,184,028.82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	120,000.00	408,600.00
偿还租赁负债	326,656.79	
合 计	446,656.79	408,600.00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66,615.15	-7,702,758.5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540,025.54	1,677,646.94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9,551.27	343,341.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635,532.6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114.51	75,579.17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5,680.98	95,254.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925.19	-388,88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10,873.58	-3,070,140.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319.49	9,976,236.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8,091.07	-5,368,51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51.25	-4,362,243.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5,870.33	4,559,222.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59,222.38	6,793,291.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3,352.05	-2,234,068.68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5,650.39
其中：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45,650.39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650.39
其中：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45,650.3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现金	1,155,870.33	4,559,222.38
其中: 库存现金	46,238.49	79,896.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9,631.84	4,479,326.2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870.33	4,559,222.3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45,650.39	100.00	购买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6月30日正式转让, 且本公司享有和承担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的权利及义务	31,592.45	-126,238.18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45,650.39
— 现金	54,756.32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24,803.16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33,909.09
合并成本合计	45,650.39

①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华宇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资产基础法估值方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项 目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54,756.32	54,756.32
应收款项	19,000.00	19,000.00
固定资产	5,803.16	5,803.16
负债:		
应付款项	-26,247.00	-26,247.00
其他应付款	38,151.20	38,151.20
应付职工薪酬	18,457.09	18,457.09
应交税费	3,547.80	3,547.80
净资产	45,650.39	45,650.39
减: 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5,650.39	45,650.39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康宇（天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环保工程	100.00		投资设立
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四平市	四平市	环保工程	94.65		投资设立
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环保工程	100.00		购买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35	-124,964.87		14,039.51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5,599.18	233,684.38	319,283.56	56,862.80		56,862.80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40,402.18		240,402.1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17,981.42	-1,317,981.42	-1,561,716.39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天华亿(吉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59,597.82	-59,597.82	-62,397.82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辉。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张美茹	股东张辉配偶
郭强	董事
石昌南	董事
崔徐州	董事
阎雪明	董事
梁勇	监事会主席
陈国光	监事
魏晨	监事
梁原	高级管理人员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辉	3,000,000.00	2020-10-26	2021-10-26	是
张辉、张美茹、天津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7-17	2021-9-28	是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8,487.98	804,458.3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公司本年末及上年末无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6、关联方承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承诺。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购买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100% 股权。

自购买完成日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期间，公司发现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存在问题：1、伟青公司经营业务停滞，经营效果没有达到预期；2、伟青公司人员不稳定，其经营状况不能及时获得；3、伟青公司经营管理存在规范管理风险。

2022 年 2 月，原股东韩丹丹向公司提出：购买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货币方式向韩丹丹出售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议案内容：公司以货币方式 45,650.39 元向韩丹丹出售公司所持有的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 100% 股权）。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与韩丹丹签署《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3,851,298.75	6,989,913.01	6,861,385.74	14,646,746.49	5,472,408.74	9,174,337.75
合计	13,851,298.75	6,989,913.01	6,861,385.74	14,646,746.49	5,472,408.74	9,174,337.75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774,337.00	3.00	113,230.11
1至2年	1,077,546.77	10.00	107,754.68
2至3年	1,301,345.19	30.00	390,403.56
3至4年	1,642,078.95	50.00	821,039.47
4至5年	1,661,685.50	70.00	1,163,179.85
5年以上	4,394,305.34	100.00	4,394,305.34
合计	13,851,298.75		6,989,913.0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5,472,408.74	1,517,504.27			6,989,913.0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518,576.1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8.7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151,354.54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 公司	3,802,910.00	1年以内	27.46	228,876.77
		2,707,631.82,		
		1-2年		
天津市海晟易铭科 技有限公司	2,089,780.21	904,678.18, 2-3	15.09	2,000,548.23
		年 190,600.00		
		3-4年		
山东曲阜兴邦重工	1,464,102.56	145,335.76,	10.57	1,024,871.79
		4-5年		
		55,213.68,		
		5年以上		
		1,889,230.77		

设备有限公司		2-3 年 56,000.00,		612,404.25
天津真美特电子有限公司	1,212,938.41	3-4 年 1,071,263.19,	8.76	
		4-5 年 85,675.22		
大唐呼伦贝尔化肥有限公司	948,845.00	2-3 年	6.85	284,653.50
合 计	9,518,576.18		68.72	4,151,354.54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2,000.00	706,000.00
合 计	332,000.00	706,000.00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332,000.00		332,000.00	706,000.00		706,000.00
合计	332,000.00		332,000.00	706,000.00		706,000.00

① 坏账准备

A.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		坏账准备	理由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单项计提：					
组合1押金保证金 性质组合	100.00				未来均可收回
合计	100.00				

B.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C.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12.31	2020.12.31
押金及保证金	327,000.00	701,000.00
备用金	5,000.00	5,000.00
合 计	332,000.00	706,000.00

③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 性质	期末 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坏账 准备 期末 余额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安徽省电力设计院 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250,000.00	1-2 年	75.30	-
天津市伟青土壤修 复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下	15.06	-
力拓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否	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下	6.02	-
天津市泛亚工程机 电设备咨询有限公 司	否	保证金	7,000.00	1 年以下	2.11	-
合 计	—		327,000.00		98.49	-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 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 值
对子公 司投资	9,345,410.39		9,345,410.39	7,449,760.00		7,449,760.00
合 计	9,345,410.39		9,345,410.39	7,449,760.00		7,449,76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康宇(天津)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	7,449,760.00	1,850,000.00		9,299,760.00
天津市伟青土壤修复		45,650.39		45,650.39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有限公司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7,449,760.00	1,895,650.39		9,345,410.3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52,332.97	9,715,773.58	19,427,236.59	15,117,099.06
其他业务				
合计	12,752,332.97	9,715,773.58	19,427,236.59	15,117,099.06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水处理	6,719,066.93	5,066,734.73	10,116,736.45	9,234,409.50
废气治理	4,402,695.46	3,906,126.63	5,066,881.59	2,227,616.85
单品销售及 维保	348,510.22	236,768.89	280,810.63	178,593.93
技术服务	1,282,060.36	506,143.33	3,962,807.92	3,476,478.78
合计	12,752,332.97	9,715,773.58	19,427,236.59	15,117,099.06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22.0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2.0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22.0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32.57	-0.23	-0.23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 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32.57	-0.23	-0.23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天元康宇(天津)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